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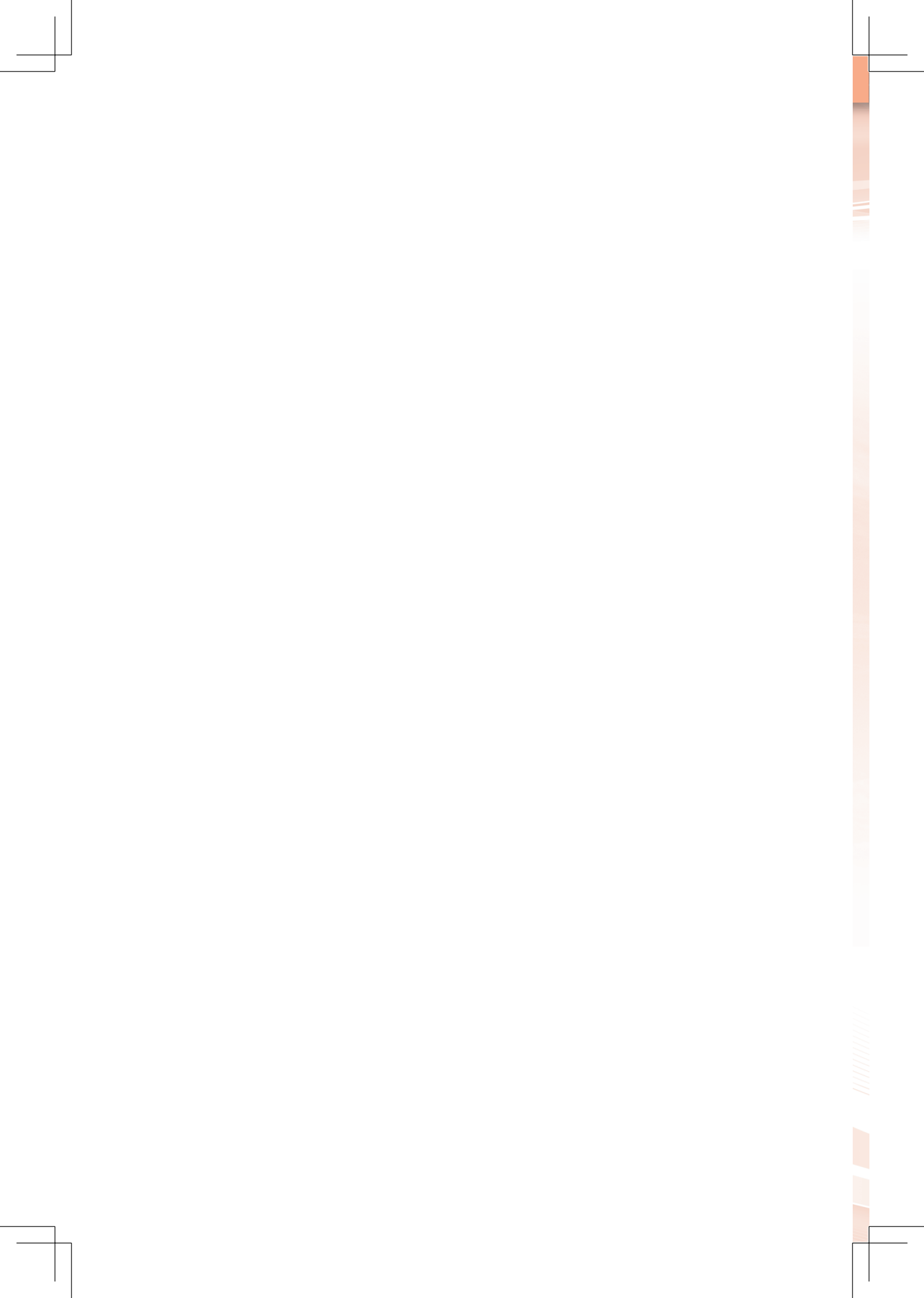
港燈電力投資公司職工會

HK ELECTRIC INVESTMENTS LTD. EMPLOYEES UNION

紀念八十五周年歷程簡介



工會前秘書，現任永遠會務顧問
呂 南先生編著





紀念港燈電力投資公司 職工會誕生八十五周年

歷程簡介



1931年2月8日本會成立大會攝於利舞台

今年是我們港燈電力投資公司職工會八十五周年大慶，我們港燈工人熱烈衷心歡迎各位嘉賓。特別是不遠千里而來的湖北省武漢市總工會、廣東電網工會、珠海供電局工會及澳門水電工會。幾十年如一日，在本會最困難時期友好交往，誠摯親切盛情款待支持，珍貴難忘友誼，我們港燈工人銘記於心！



1946年要求改善待遇全體代表及談判代表、首代表

我們工會在工聯會的領導下，走過八十五年歷史長河的歷程。經過三個階段起起落落，不斷前進。從港英殖民地白色統治下，不准成立工會，工人職業朝不保夕，當年老前輩就總結了一句「今天見面伙計，明日不知何處去」，苦難生活令人感慨。港燈工人需要團結智慧，通過一次「青山遊船河」提出組織以玩「絃索」音樂會，一呼百應，遂於1931年2月8日在利舞台成立「香港電燈公司華人工餘遊樂會」。

直至1946年日本投降和平後，工人每月薪金仍停留在戰前水平三十元，生活極端困苦。工友們提出要求加薪。經過劇烈交涉，勞資談判，取得簽訂一個非常具體條款的勞資協約，協約基本條款沿用至今。

1961、63、65年克服了種種思想障礙取得長工，散工連續三年加薪。同時成立日薪工人福利組，加強工會基層組織擴大長、散工工人大團結格局。1966年之前勞資協定有會談機制，勞資關係融和合作。顯示我們前輩創業和後一輩護業精神智慧的毅力，正是前人種樹後人乘涼，值得我們後輩敬佩學習。

1967年香港發生新蒲崗人造花廠解僱工人事件。港英政府蓄意不作積極調處解決。在看透國內「文革」亂局，出動武力警隊鎮壓工人及釀成往後多宗街頭流血事件，導致愛國工人、同胞憤慨，進行反英抗暴大罷工。大罷工一開始。港英政府早有預謀，當天出動武裝警察，包圍封鎖北角電氣道電廠，威嚇港燈工人罷工，大肆搜查港燈工人炮台山宿舍住所，造成兩名工人陳水、詹X受驚過度失常；同日在九龍紅磡衝擊煤氣公司，打死煤氣工人。當年被捕入獄及集中營者不計其數。然後借一名以攻擊中國政府，抵毀中國人，挑撥鬥爭為榮電台播音人之死，又假借真真假假，在港英殖民主義者及其跟隨者策劃下，製造誣衊為「暴徒暴動」之罪。一場「反英抗暴」反殖民地正義鬥爭，在港英政府鎮壓再鎮壓打壓下，受挫而告失敗。隨後港英進而對愛國工會工人進一步實行封殺瓦解政策。當年英資財團的港燈公司，不承認工會，拒收我工會信件，中斷勞資溝通之門，策劃成立協商會分化工人團結，取代工會。大肆實施「改善」工人待遇，自動加薪，增加退休金比率等福利懷柔政策，成立康樂會舉辦工人康樂旅遊活動，三管齊下，總之誓要把我會打垮消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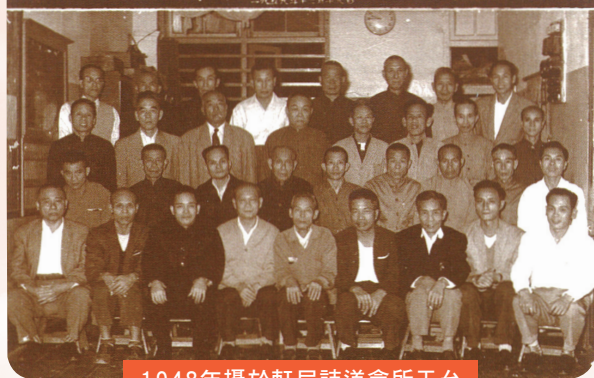
香港電燈公司華協員進會第二屆征收會員合照



1948年攝於軒尼詩道會所天台

大罷工受挫失敗後，當年會員只有五六十人，群眾情緒低落，出現公司懷柔改良沒得頂；工會辦不辦下去，能不能不辦下去的思潮。種種危機，重重壓力。面對現實，我們反覆思考，認為資本家要賺錢，圖利，剝削壓制工人規律是必然的，揮不去的。工人要爭取維護職業權益，組織工會是必經之路，也是必然的。只要工會旗幟鮮明為工人服務，必定能把工會恢復起來。工友們堅定信念信心，下決心把工會辦下去。首先是定政策，採措施。（1）以鬥爭求生存，謀出路，冀發展。（2）以工會會所舉辦小

電影《老工友茶話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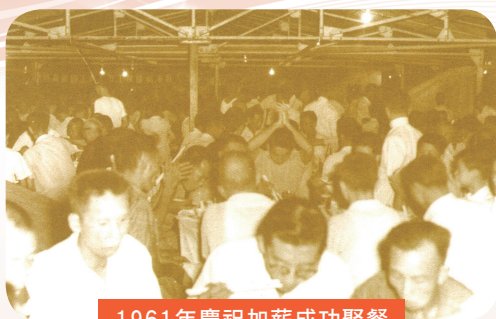
1948年攝於軒尼詩道會所天台

型經營經濟活動，自力更生，牟取微利，養活工會。幾十年來至今都是堅持自力更生辦工會。

（3）面向國內工會，以參觀工業為重點旅遊活動，提升工友認識國內工人建設國家氣慨。舉辦

工會工作及技術交流會。體會國內工人在艱苦年代，建設國家，改變貧窮落後面貌輝煌成果，及工人有地位感受。同時反映殖民地工人，在外資企業爭取維護職業權益艱辛毅力，和改革開放如何面對外資態度，發展自己，活躍企業生產，繁榮社會，提高工人生活水平，增強愛國愛會精神！

七十年代通過上述工作活動，爭權益、反苛例、反壓制、反分化分裂取得成果。1970年鴨脷洲新建電廠工人要求加薪實現成功，工會發展了一批生力軍，如陳偉信、鄧、關、何X培、黃年勝等，陳偉信，何X培更成為勞資事件交涉談判主力。黃年勝更成為骨幹擔任工會主席二十七



1961年慶祝加薪成功聚餐

年至退休為止。同時鴨脷洲電廠更建立起工會基層組織。輪配電部反對阻擊「肯雷姆膠」接駁高壓電纜技藝拙劣解僱工人苛例等等成果，會員由五六十人發展到三百人，工會走向穩定局面。

八十年代，1984年中英就香港回歸中國問題達成協議，簽署「中英聯合聲明」。我們意識到香港開始脫離英國佔領區殖民地，邁步走向主權回歸中國，中國擁有完整主權和治權的城市，不再是英國殖民地。結合電力企業的特性和保持電力穩定社會責任，提供工商企業生產營運動力，以及市民生活句句鐘不可或缺要素，改善勞資關係十分重要。我會採取主動，拜訪當年「工聯會」立法局議員譚耀宗先生，委請他向港燈公司董事長立法局議員陳壽霖先生表達我會改善勞資關係，「勞資協作」意向。得到陳壽霖先生接受約見，但只能取得打開收工會信件，而不覆信，不理會溝通之門的效果而已。工會隨即作出：「既鬥爭又協作」方針指導工作。整個八十年代，勞資爭拗事件，仍然是在劇烈爭拗中解決。會員發展增加到六百五十人，恢復到1967年反英抗暴水平的成績。

九十年代，沿着「既鬥爭又合作」工作方針，在勞資相互理會理解，不論是個別員工，還是集體事件，都能得到據情據理解決。

1955年，南丫電廠深夜發生沉船、兩名承



1964年12月炮台山宿舍工友聯歡會上工友家屬舉行義賣，熱烈支持籌建新會所



在公司工作三四十年的前輩工人，在祝壽時拍攝

判工死亡事件。工會認為是意外，並非人為，排棄異議，去信公司，敦促公司對死難者及其家屬體恤。事後獲悉公司通過承判商作出合理厚葬補償解決。體現港燈工人長工，散工是一家。

特別在九十年代中期，香港經濟呆滯，不少企業在轉型中，推行「肥雞餐」，僱員自願申請離職，可獲額外十八個月薪金補貼，實質是進行減員裁員。工會立即召開會議，進行研討，舉出以一名六十歲員工，工作至六十五歲退休，其月薪一萬元為例，其五年薪金及按年調薪增長，及退休金增長，可達一百萬元以上，與自願離職可得十八個月薪金相比之下，是大吃虧，「笨」。員工均自覺接受打消辭職念頭，安定下來，也從而有助公司穩定人力。公司人事部黃主任與工會主席黃年勝交談中，提到近二十年來，工會監督也好，合作也好，表示感謝！

1997年在香港回歸祖國活動中，本會與澳門水電工會，珠海供電局工會合辦「港珠澳三地電力工人，慶祝港澳回歸祖國足球賽」愛國盛事，主動邀請港燈公司派出嘉賓主禮球賽，獲公司連續三年，年年撥款贊助。促成第一屆球賽盛事圓滿成功！同時獲得公司捐助，與江西大余縣合作興建一所容納八百學生，樹木成蔭，環境優美的香港電燈集團公司職工會－江西大余縣二塘希望學校，十分成功。本會對公司贊助之舉，深表感謝！

九十年代勞資關係融和合作，相互理會理解，解決事件順暢！員工職業生活平穩。相比八十年代公司只收信，

不覆信，不理會，勞資關係明顯跨上一台階的新局面！

二十一世紀以來，工會開始面對公司推出改變經營方針新政策：（1）以股東高利潤高回報為首要。（2）節省人力資源成本開支。（3）物色廉價承判商承判工程等等。同時社會上要求電力開放市場之聲四起，鬧得熱烘烘。工會意識到公司對員工職業權益開刀的來勢，發出呼喚，提醒員工準備應對新挑戰和鬥爭！

（一）2003年公司推出把年終雙薪改為旅遊津貼，並以旅遊津貼可減免納稅額收入為由。工會提出：合約規定年終雙薪是屬工資性質；旅遊津貼是福利性質，可隨時取消。工會去信公司，表示港燈工人要做良好納稅市民，反對並拒絕公司把年終雙薪改為旅遊津貼做法，終於把年終雙薪保留下來至今。



1960年慶祝國慶彩牌，攝於軒尼詩道353號4樓



1965年1月本會清風街自置會所開幕

（二）同年6月公司拋出「經過人力資源詳細檢討」，其中一項沒有職位要解僱一名女職員。該女職員反對並指斥：公司不是人力過剩而是人力不足，解僱她不合理。工會鑑於以「人力資源檢討沒有職位」

為由裁員，是節省人力資源開支政策，是大裁員開路先鋒，作出堅決反擊阻止。公司繼而於6月2日再解僱七名輸配電街燈部技工，工會發起集中交涉抗議。公司當日接見被解僱員工會談，取得贈加補償及介紹職業解決；隨後公司又再解僱一名醫生房女工，結果解僱了1+7+1合共九



1987年本業員工與湖北省超高壓輸變電局技術交流

名工人而停止裁員，工會阻擊了公司節省人力資源成本開支大裁員措施，實現了維護員工職業生活權益的成果。

(三) 2007年，公司突然以為員工提高牟取高利率回報，提出把僱員積存於公司由公司負責管理責任退休金，轉到公司指定投資公司為管理機制，並且欽定，退休金可自行運用投資。其實是為了擺脫公司對員工退休金承擔責任和管理費開支，工會去信公司反對，及向王國興議員投訴。得到王國興議員重視關切，致函勞福局局長調處。在勞工處調處下，勞資會談取得協議，以按當年資結算所有退休金總金額，加上往後每年調薪應得退休金數目合計乘3%利率存放公司，由公司承擔保管責任，年年結算通函僱員，事件得以解決。

(四) 2012年，公司不顧自1993年起勞資雙方爭拗近二十年的，於2010年，由勞工處及立法會議員王國興先生，葉偉明先生調處下，勞資會談達成恢復三號颱風疏導員工下班慣例，公司反而「改絃易轍」，強行要南丫電廠工程師，文職員，三號颱風上班，威脅上千員工生命安全重大問題。為反對當時公司的做法，工會立即去信提出交涉，指責公司只顧圖利，妄顧人命，不人道！然而公司仍一味強調做法是安全的。公司一拖再拖，至2013年舉辦「十·一」國慶節觀賞煙花遊船河活動。發生南丫撞船事件，七名港燈員工及親友三十九人遇難慘劇。意外事件後，公司仍對南丫電廠三號颱風上下班事件遲遲不作積極處理。工會為此提出嚴正警告，若一旦不幸出事，絕非意外，純屬人為蓄意，必定追究到底！包括公司，策劃人，主管人都要承擔責任。公司始於6月11日及7月4日致函工

會，明文宣佈三號颱風疏導員工下班，及輪班制，受編當風更緊急人員者外均無須上班，事件得以妥善解決。

在「既鬥爭又合作」工作方針下取得的成果

社會上流行開放電力市場自由競爭，以冀廉價電費之聲四起，沸沸騰騰。我們認為：電力是城市建設核心工業之核心，關連社會穩定，工商企業生產經營等營運動力，民生句句鐘不可或缺因素。同時提出電力運作穩定是多電話交叉互連，互通進行及一纜多戶同用，發生故障搶修，維修，釐定責任等的淺見。既然是開放市場自由競爭，必然是多家經營商經營，電費可低可高沒有必然低價的定率。工會2002年在報章發表《電力開放利弊》。2004年約見立法會梁富華，王國興，陳鑑林三位議員座談會反映提出看法和意見，得到認同和重視。2005年



希望小學全貌



2000年9月希望小學開幕

致函政府經濟及勞工發展局，提出對電力開放一點意見，包括保持電力利潤管制協議，及提升監管效力，保證電力

穩定責任的意見。

2006年聯同中電工會約見政府，提出贊同保持利潤管制協議主張，得到特區政府經濟及勞工發展局接受施行。

2007年連續四年，港、澳、廣、珠四地電力工會工人舉辦第二屆慶祝港澳回歸祖國足球賽的愛國活動盛事，工



2001年6月7日周年會慶

會再次邀請公司嘉賓主禮，獲得公司連續四年撥款贊助，完成港燈工人參與四地電力工會工人慶祝「港澳回歸祖國足球賽」，盛事獲得圓滿成功。

二十一世紀2000年以來，工會沿着「既鬥爭又合作」工作方針，迎擊公司追逐高利潤，高回報經營新政策，衝擊員工四大福利權益。工會堅持鬥爭，取得保存年終雙薪利益，保存退休金權益及保管責任機制，阻止公司節省人力資源開支大裁員措施，特別是改變南丫電廠三號颱風上下班問題，促成公司來函工會，明文宣佈三號颱風下班，及除輪值班制，和受編制當緊急風更者外，其它員工無須上班。實現南丫電廠全廠高低級上千員工上下班，海上交通生命安全有基本保障等莫大訊息、好事。同時社會上流行「開放電力市場自由競爭方面」，工會以港燈供電運作及一纜多戶同用複雜性，向社會及政府發表意見，提出保持「電力利潤管制協議」主張，輔佐公司力爭勞資互相配合，合作，取得成效！

2000年開始，勞資關係既有大爭拗，也有新創作，開啟互有信函來往溝通，解決爭拗。比九十年代只收工會信函而不覆信，更上一層樓，可說是一大進步。勞資關係朝着改善改進方向發展，工會與員工都十分歡迎。

以我們港燈公司獲有「利潤管制協議」，保證供給電力有利經營條件和電力穩定責任。勞資關係對立激化是不符要求的。我們必須樹立良好正常勞資關係，「勞資合作」，堅守保障電力穩定的社會責任，以符政府和社會人士的期望和需求。



2003年8月蜆殼街新會所開幕

事實勝於雄辯，幾十年來，自七十年代起，當年公司以不承認工會，拒收工會信函，斷絕勞資關係溝通之門，扼殺工會，撇除工會商談勞資事件的做法，

是行不通的，不可能的。事實俱在，所有勞資爭拗，均由工會公司商談互諒協調解決，不過地點不在公司，在外處而已。說實在話，工會深知，勞資有事爭拗，一旦公開，雙方都沒好處，只有損而無益，尤其對公司管理信譽，社會形象聲望等都會有負面影響。我們認為在香港今天新時代，對過去一段由歷史造成的嫌隙，應是糾正的時候。最近欣見公司官方網站，刊載一則訊息，展示「為促進勞資關係，……與工會溝通，成員會面，書面聯絡交換意見」，工會與員工認為措施雖不具體完整，但頗有趨向改進勞資關係，促進公司發展動力，也深有鼓勵勞資雙方共同努力，邁步營造和諧勞資關係，勞資協作格局，提升電力穩定，履行服務社會責任。我們希望大家都能共同努力迎接新時代，向前發展，造福員工，造福社會！

港燈電力投資公司職工會

2016年7月23日

工會沿革

1. 香港電燈公司華人工餘遊樂會 1931~1945年
2. 香港電燈公司華員協進會 1945~1948年
3. 香港電燈公司華員職工會 1948~1978年
4. 香港電燈集團公司職工會 1978~2012年
5. 電能實業公司職工會 2012~2014年
6. 港燈電力投資公司職工會 2014~至今



工會會所現貌



2010年工會參與五一遊行，表達按通脹調酬



2011年7月工會率團往蓄能電廠與廣東電網工會交流

附錄

港燈電力投資公司職工會2015年修訂實施會章二則

第九章：經費之用途及保管

第三十九條：

〈一〉

〈二〉 會費：會員須每年繳納會費壹佰元正。新入會之會員可按入會月份之比率繳交會費。會費作本會辦公及活動之用。凡遇本會合格會員仙遊，本會得由會費項下，給予其直系家屬奠儀港幣壹仟貳佰元正。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本會合格會員，才可享受此福利。

第十章：退會與解散

第四十三條：本會之解散方法如左：

〈一〉

〈二〉

〈三〉 本會解散時所欠之一切合法債項皆須清還，所餘款項將全數捐贈予香港工會聯合會或其他舉辦社會公益事業之本港認可註冊慈善機構。



港燈電力投資公司職工會

HK ELECTRIC INVESTMENTS LTD. EMPLOYEES UNION

地址：香港北角蜆殼街18號嘉昌商業中心6樓

6/F Kingsfield Centre, 18 Shell St., North Point, Hong Kong

電話：2571 8064 傳真：2571 0758

電郵：info@hehwu.org